

---

**福州建工(集团)总公司**  
**公司债券半年度报告**  
(2021 年)

二〇二一年八月

## 重要提示

发行人承诺将及时、公平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本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已对半年度报告签署书面确认意见。公司监事会（如有）已对半年度报告提出书面审核意见，监事已对半年度报告签署书面确认意见。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本公司半年度报告中的财务报告未经审计。

## 重大风险提示

投资者在评价和投资本公司债券时，应认真考虑各项可能对本公司债券的偿付、债券价值判断和投资者权益保护产生重大不利影响的各项风险因素，并仔细阅读募集说明书中“风险因素”等有关章节、存续期披露的定期报告中“重大风险提示”内容。

截至本年度报告出具之日，公司面临的风险因素与上一年度报告或者募集说明书中所提示的风险因素没有重大变化。

## 目录

重要提示.....	2
重大风险提示.....	3
释义.....	5
第一节 发行人情况.....	6
一、 公司基本信息.....	6
二、 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6
三、 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变更情况.....	7
四、 报告期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变更情况.....	7
五、 公司经营和业务情况.....	7
六、 公司治理情况.....	13
第二节 债券事项.....	14
一、 公司信用类债券情况.....	14
二、 公司债券选择权条款在报告期内的执行情况.....	16
三、 公司债券投资者保护条款在报告期内的执行情况.....	16
四、 公司债券报告期内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18
五、 公司信用类债券报告期内资信评级调整情况.....	18
六、 公司债券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情况.....	18
第三节 报告期内重要事项.....	20
一、 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	20
二、 合并报表范围调整.....	20
三、 财务报告审计情况.....	20
四、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20
五、 资产受限情况.....	20
六、 可对抗第三人的优先偿付负债情况.....	21
七、 非经营性往来占款或资金拆借.....	21
八、 负债情况.....	21
九、 利润及其他损益来源情况.....	21
十、 报告期末合并报表范围亏损超过上年末资产百分之十.....	21
十一、 对外担保情况.....	21
十二、 关于重大未决诉讼情况.....	22
十三、 报告期内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变更情况.....	22
第四节 特定品种债券应当披露的其他事项.....	23
一、 发行人为可交换债券发行人.....	23
二、 发行人为非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人.....	23
三、 发行人为其他特殊品种债券发行人.....	23
四、 发行人为永续期公司债券发行人.....	23
五、 其他特定品种债券事项.....	23
第五节 发行人认为应当披露的其他事项.....	23
第六节 备查文件目录.....	24
财务报表.....	26
附件一： 发行人财务报表.....	26

## 释义

公司、本公司、发行人或福州建工	指	福州建工（集团）总公司
福州市国资委	指	福州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国务院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
中国证监会、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发改委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财政部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
国资委	指	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上交所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
《公司章程》	指	《福州建工（集团）总公司章程》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管理办法》	指	《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
会计师事务所、天健	指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评级机构、新世纪评估	指	上海新世纪资信评估投资服务有限公司
半年度报告	指	福州建工（集团）总公司公司债券 2021 年半年度报告
报告期	指	2021 年 1 月 1 日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
15 福州建工 PPN001	指	福州建工(集团)总公司 2015 年度第一期非公开定向债务融资工具
19 榕建 01	指	福州建工（集团）总公司 2019 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20 榕建 01	指	福州建工（集团）总公司 2020 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21 福州建工 SCP001	指	福州建工(集团)总公司 2021 年度第一期超短期融资券
元	指	人民币元

## 第一节 发行人情况

### 一、公司基本信息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中文名称	福州建工(集团)总公司
中文简称	福州建工
外文名称（如有）	Fuzhou Construction Engineering Group
外文缩写（如有）	Fuzhou Construction Engineering
法定代表人	游易楚
注册资本	5.00
实缴资本	5.00
注册地址	福建省福州市 福新路 315 号
办公地址	福建省福州市 群众东路 99 号元一花园元禧楼
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350005
公司网址（如有）	-
电子信箱	16720886@qq.com

### 二、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姓名	陈剑
在公司所任职务类型	<input type="checkbox"/> 董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高级管理人员
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具体职务	总会计师
联系地址	福建省福州市群众东路 99 号元一花园元禧楼
电话	0591-83305769
传真	0591-83305751
电子信箱	16720886@qq.com

### 三、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变更情况

#### （一）报告期内控股股东的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二）报告期内实际控制人的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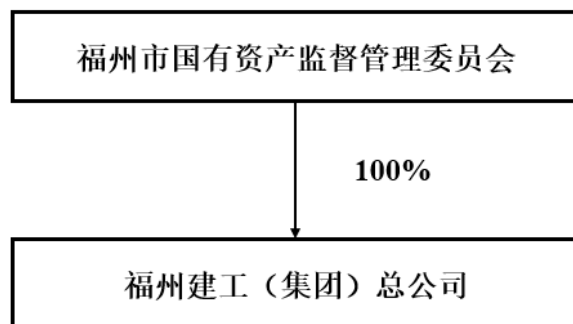
#### （三）报告期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信息

报告期末控股股东名称：福州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报告期末控股股东对发行人的股权（股份）质押占其持股的百分比（%）：0.00

报告期末实际控制人名称：福州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有实际控制人的披露至实际控制人，无实际控制人的披露至最终自然人、法人或结构化主体）



### 四、报告期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变更情况

发生变更 未发生变更

最近一年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离任（含变更）人数：3人

截止报告期末发行人的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名单如下：

发行人董事长：游易楚

发行人的其他董事：张国珍、孙秉正、林碧盛、洪秀卿

发行人的监事：杨为励、李利逵、吴晶晶、阮章驹、张院斌

发行人的总经理：张国珍

发行人的其他非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苏清濡、陈剑

### 五、公司经营和业务情况

#### （一）公司业务情况

发行人于1998年由原福州市建工局成建制转制设立，拥有多项工程施工、设计、检测等资质及房地产开发资质等。近年来，公司参与和见证了福州市的巨大变迁，承建的省、市标志性工程如海峡汽车文化广场、宝龙广场、江城锦绣商务住宅项目、福州镇海楼、三坊七巷修缮工程等；重点市政基础设施工程如海峡汽车文化广场二期道路及临时沥青综合停车场、福州台商投资区松山片区小荻片区路网、左海、西湖木栈道（西湖环湖步行道三期）等；重大钢结构、厂房工程如海峡国际会展中心、海峡国际会展中心扩建工程、海峡批发市场项目等；公司自建房地产项目如金城湾工程、宁德金水湾项目、福湾新城冬阳苑1#--17#楼工程、福州东部新城3#（地块）社会保障房项目等；同时，公司还承揽代建工

程如福州海峡图书馆项目、福州农商银行办公楼、进出口银行福建分行、福建海峡银行办公大楼工程等“高、精、尖、特”的建筑项目。2015年,新榕·金城湾三期项目被作为全省建筑施工安全生产标准化现场召开观摩会,受到了各界一致好评,塑造了“福州建工”优质的品牌形象。

#### (一) 发行人主营业务范围

发行人经核准的主营业务范围为:建筑工程、市政公用工程、港口与航道工程施工总承包;钢结构工程、地基基础工程、消防设施工程、建筑装修装饰工程、建筑机电安装工程、建筑幕墙工程专业承包(以上以资质证书为准);园林绿化工程施工;工程设计;房地产开发;建筑材料;建筑机械;活动房生产;销售及模板架子的租赁;物业管理;承包与其实力、规模、业绩相适应的国外工程项目;对外派遣实施与上述境外工程所需的劳务人员。(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 (二) 发行人主要业务情况

##### 1、建筑工程板块

发行人建筑工程板块业务主要分为两块:一是各类房屋建筑工程;二是市政基础设施建设。从业务范围来看,公司房屋建筑工程业务主要包括公共与居住建筑及其附属设施和与其配套的线路、管道、设备安装及室内外装修等工程的施工与建设;公司市政基础设施建设业务主要包括城市道路、公共交通、供水排水、燃气热力、园林绿化、环境卫生、防洪、地下公共设施及附属设施等工程的施工与建设。从工程施工承包方式来看,公司主要以施工总承包的形式对外承接工程,也有部分以施工专业承包和劳务分包形式承接工程。

##### 2、房地产业务板块

发行人房地产业务主要以保障房、商业房地产开发项目为主。公司房地产业务营运主体主要是福州新榕城市建设发展有限公司、福州建总房地产开发公司和福建新榕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三家子公司。其中,福州新榕城市建设发展有限公司具有壹级房地产开发资质,该公司主要开发的项目有海峡汽车文化广场、金城湾等,福州建总房地产开发公司则具有二级房地产开发资质,该公司主要开发的项目有东部新城3号社会保障房等;福建新榕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目前具有三级房地产开发资质,主要开发的项目有新榕金水湾工程、贝头1、2区等。

##### 3、建筑勘察设计与检测业务

发行人建筑勘察设计业务主要由子公司福州市建筑设计院负责。福州市建筑设计院成立于1956年3月,是全国第一批勘察设计甲级设计院,具有国家甲级建筑行业建筑工程设计、工程勘察专业类岩土工程、工程咨询、工程监理、工程项目管理和房建一类施工图审查等多种资质。技术力量雄厚,是福建省骨干勘察设计单位。

发行人建筑检测业务主要由子公司福州市建筑科学研究所负责,该研究所主要经营范围为建筑地基基础工程检测,主体结构工程检测,建筑钢结构,工程材料,室内环境检测及市政工程材料检测,建筑智能化系统工程,工地特种设备,节能工程,建筑门窗,建筑幕墙,建筑安装设备进行检测等。

#### (三) 发行人行业地位

发行人是福州市政府直属大型建筑企业集团公司,为中国建筑业协会理事单位,曾被评为“优秀会员单位”,是福建省建筑行业的骨干企业之一,在全省建筑业发展中占有重要地位,曾多次进入全省五大建筑企业行列。作为福州市城市建设的主力之一,发行人在承担福州市的部分市政基础设施建设任务的同时,积极拓展房屋建筑工程业务,提升自身盈利能力。其中,福州海峡国际会展中心扩建项目钢结构工程(总包、安装)荣获2015年中国钢结构金奖(国家优质工程)。目前,发行人已经入选福建省工程总承包试点名单和建筑业龙头企业名单内。

发行人的全资子公司福州新榕城市建设发展有限公司具有房地产一级开发资质、福州



建总房地产开发公司具有房地产二级开发资质、福建新榕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具有房地产三级开发资质,承担了多个政府代建项目、保障房项目和商业房地产开发项目,综合实力位居福州市国有房地产企业前列。

发行人下属单位福州市建筑设计院成立于1956年3月,是全国第一批勘察设计甲级设计院,是福建省骨干勘察设计单位,先后有一百多项勘察设计成果荣获全国优秀工程勘察设计行业奖和福建省优秀勘察设计奖或科技进步奖,在业界享有较高声誉。福州市建筑科学研究所于1985年经福建省建设厅闽建质(85)001号文批复授权成立,是专业从事建筑系统综合性研究和检测机构。历经二十多年的不断发展,已发展为立足于福州,辐射全省的建筑工程质量检测机构。该所2005年3月首次通过国家实验室认可。2009年取得福建省检测类综合资质(福建省仅四家)。

#### (四) 发行人所在行业状况及面临的主要竞争状况

##### 1、建筑行业

###### (1) 我国建筑行业现状

建筑业是国民经济的重要支柱产业之一,其发展与全社会固定资产投资规模保持着密切的关系,属于投资拉动型行业。近几年,我国国民经济保持良好的发展趋势,全社会固定资产投资规模逐年增加,2020年我国全社会固定资产投资527,270亿元,比上年增长2.7%。伴随着社会固定资产投资的增长,国内建筑业亦呈现增长趋势,“十三五”期间,建筑业增加值年均复合增长率为8.06%,进一步巩固建筑业在国民经济中的支柱地位。预计未来建筑业将保持相对平稳的发展态势。

2020年我国全社会建筑业增加值72,996亿元,比上年增长3.5%。全国具有资质等级的总承包和专业承包建筑业企业利润8,303亿元,比上年增长0.3%;其中国有控股企业2,871亿元,增长4.7%。当年新签合同额将决定未来建筑业的新开工面积和投资额,是影响未来1-2年建筑业总产值的决定性因素,2020年,建筑业新签合同额32.52亿元,同比增长12.45%,增速较前年大幅增加,新签合同额的增长将推动未来一段时间建筑业产值规模的发展。2018-2020年,建筑业总产值稳步增加,分别为23.51万亿元、24.84万亿元和26.39万亿元,增长率较为稳定,分别为9.90%、5.70%和6.20%。新签合同额的变化趋势与总产值相同,2018-2020年,建筑业新签合同额分别为27.2万亿元、28.92万亿元和32.52万亿元,增长率较为稳定,增长率分别为7.19%、5.97%和12.45%。

截至2020年末,我国城镇化率为60.60%,比上年末提高1.02个百分点。随着城镇化进程的不断加快,城市住房需求将继续保持增长,很多地区基础设施仍需要进行建设,并且工业扩大再生产和各地大型工业企业“退城进园”等规划的实施也将带来大量厂房和办公用房的建设。城市发展中的大型文体场馆等公共配套设施建设需求也将保持增长,市政工程与城市基础设施建设等相关产业仍面临良好机遇。保障房建设及公共建筑成为建筑业发展的重要驱动力。

###### (2) 建筑行业主要竞争状况

我国建筑业市场化程度较高,建筑企业数量众多。根据中国建筑业协会统计显示,截至2020年末,全国有施工活动的建筑业企业116,716家,同比增长12.43%。从业人数5,366.92万人,同比下降1.11%。我国建筑业的企业规模呈“金字塔”状,即存在极少量大型企业、少量大中型企业和众多小微企业。近年来,随着我国经济的平稳发展,建筑业市场已进入完全竞争状态。

目前中国建筑业市场的竞争呈现以下三个特点:

##### 1) 建筑业是竞争性行业,整体产能结构不平衡。

建筑业市场准入门槛较低,同时行业集中度较低,市场竞争激烈,行业整体利润水平偏低。普通住宅和小型项目建设市场供给能力超过了需求,竞争非常激烈,大中型项目、技术含量高的项目则竞争程度相对较低,利润水平相对较高。

## 2) 大型建筑企业的竞争优势较为明显。

从总体上来看,具备技术、管理、装备优势和拥有特级资质的大型建筑企业占据较大市场份额。发达地区建筑强省的大中型建筑企业也占有一定的市场份额,主要承揽地区性大中型工程。其他大量的中小企业则主要承担劳务分包、部分专业分包业务及小型工程。

## 3) 工程建设专业化分工不足,竞争同质化明显。

建筑市场同质化竞争严重,经营领域过度集中于相同的综合承包目标市场。与此同时,专业化企业比例远低于发达国家水平,与建筑市场多层次专业化分工承包生产的需求不相适应。

## 2、房地产行业

### (1) 我国房地产行业现状

房地产行业作为国民经济支柱产业一直是拉动我国经济增长的重要因素,但行业整体受国家政策影响程度较大。“十四五”规划纲要指出,要坚持房子是用来住的、不是用来炒的定位,加快建立多主体供给、多渠道保障、租赁并行的住房制度,落实主体责任,稳地价、稳房价、稳预期,加快培育和发展住房租赁市场,深入推进新型城镇化战略。预计“十四五”时期,我国常住人口城镇化率将由2019年末60.6%进一步提升至2025年末65%,未来5年常住人口城镇化率约有4个百分点的增长空间,大约5600万人将由农村迁移至城镇,新增刚性购房需求可以给房地产市场提供坚定的需求支撑,持续推动房地产行业稳定有序发展。

近几年中国房地产业发展较为迅速,房价持续上升,出于对房地产市场的调控目的,2010年末以来,国家出台住宅限购等一系列房地产调控政策,房地产市场过热的情况得到一定的缓和,房地产开发投资增速开始出现回落。2015年以来,房地产市场需求出现回暖。在新开工量、竣工量及土地购置支出的带动下,2016年房地产开发投资增速触底反弹,当期房地产开发投资额同比增长6.9%。2018年以来,随着资管新规落地、“房住不炒”政策基调和“三道红线”的影响,房地产行业政策调控力度再次加大,房地产行业内龙头企业在拿地、管控、融资、品牌等方面竞争优势愈发显著,反观中小房企却面临拿地难、融资难、销售难等一系列问题,生存空间亦随之收窄。

2014-2020年中国房地产开发投资额不断增加,2020年中国房地产开发投资额为141,443亿元,比上年增长7.0%。其中住宅开发投资额为104,446亿元,增长7.6%;办公楼开发投资额为6,496亿元,增长5.4%;商业营业用房开发投资额为13,076亿元,下降1.1%。住宅开发投资额占房地产开发投资额比重的73.84%。

2020年,东部地区房地产开发投资74564亿元,比上年增长7.6%,增速比1—11月份提高0.2个百分点;中部地区投资28802亿元,增长4.4%,增速提高0.8个百分点;西部地区投资32654亿元,增长8.2%,增速回落0.1个百分点;东北地区投资5423亿元,增长6.2%,增速持平。

2020年,房地产开发企业房屋施工面积926759万平方米,比上年增长3.7%,增速比1—11月份提高0.5个百分点,比上年回落5.0个百分点。其中,住宅施工面积655558万平方米,增长4.4%。房屋新开工面积224433万平方米,下降1.2%,降幅比1—11月份收窄0.8个百分点,上年为增长8.5%。其中,住宅新开工面积164329万平方米,下降1.9%。房屋竣工面积91218万平方米,下降4.9%,降幅比1—11月份收窄2.4个百分点,上年为增长2.6%。其中,住宅竣工面积65910万平方米,下降3.1%。

2020年,房地产开发企业土地购置面积25536万平方米,比上年下降1.1%,降幅比1—11月份收窄4.1个百分点,比上年收窄10.3个百分点;土地成交价款17269亿元,增长17.4%,增速比1—11月份提高1.3个百分点,上年为下降8.7%。

2020年,商品房销售面积176086万平方米,比上年增长2.6%,增速比1—11月份提高1.3个百分点,上年为下降0.1%。其中,住宅销售面积增长3.2%,办公楼销售面积下降

10.4%，商业营业用房销售面积下降8.7%。商品房销售额173613亿元，增长8.7%，增速比1—11月份提高1.5个百分点，比上年提高2.2个百分点。其中，住宅销售额增长10.8%，办公楼销售额下降5.3%，商业营业用房销售额下降11.2%。

## （2）房地产行业主要竞争状况

近年来，中国房地产行业整体规模增速放缓，房地产市场的调控力度日趋严格，仅2017年以来，我国出台的楼市调控政策就不胜枚举，同时从“十四五”规划纲要来看，楼市调控政策短期内没有松懈的迹象，在这种形势下，房地产企业竞争就会愈发激烈，规模型房企的优势就会显现出来，各梯队房企的门槛也会得到进一步提高，未来房地产行业集中度势必会进一步增加。

## 3、建筑勘察设计与检测行业

进入二十一世纪以来，随着我国国民经济的高速发展，我国建筑勘察设计行业保持了多年高速增长，不论是队伍数量，经营规模，管理水平和经济效益，都有较快发展，完成了大量固定资产投资项目的建筑勘察设计任务，为我国工业与民用建设发展，为城乡面貌和居住条件的改善做出了重大贡献，也为国民经济又好又快发展提供了坚实支撑。2008年，受国际金融危机影响，全球经济环境发生逆转，中国经济形势也不可避免地受到影响，建筑勘察设计企业也身陷其中。但随着国家宏观经济政策的调整，中国建筑勘察设计企业的积极应对，在满足市场需求的同时开创新的业务模式和领域，实现了勘察设计行业的可持续发展。

国内建筑检测行业大都是作为建筑行业的附属部分出现的：一种是建筑施工企业的内部实验室，一种是科研院校内部的有教学科研性质的实验室，一种是各级质量监督管理部门设立的带有政府色彩的监督检测室。这三种形式的检测单位一直以来按照各自的工作领域开展检测工作，并且一直按照附属于母体的部门形式进行运作，还没有形成独立企业运作的理念，具有不同程度的行业保护现象。

建筑勘察设计和检测行业的发展直接受制于建筑业和房地产业的发展，因此建筑业和房地产业的发展趋势也直接影响着建筑勘察设计和检测行业的发展。如上文所述，从房地产业、建筑业对国民经济的敏感性、以及宏观经济走势两方面综合判断，在短期内，国内房地产业和建筑业的发展速度会继续减缓，但从长期看，由于我国房地产业仍将持续发展，在城市化进程加快、消费升级等诸多发展因素的推动下，我国房地产行业将保持长期平稳发展趋势，同时建筑业规模不断扩大的趋势也不会变。因此建筑勘察设计和检测行业亦将不断的发展成熟，目前的众多类型的众多建筑勘察设计和检测企业，将会在行业的发展过程中，或泯灭，或更加辉煌，建筑勘察设计和检测行业将更加成熟“有序”。

## （二） 公司经营情况

### 1.各业务板块收入成本情况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业务板块	本期				上年同期			
	收入	成本	毛利率 (%)	收入占比 (%)	收入	成本	毛利率 (%)	收入占比 (%)
1. 主营业务小计	-	-	-	-	-	-	-	-
建筑工程	17.77	16.97	4.50	64.04	6.94	6.31	9.08	38.51
房地产销售	8.75	3.70	57.71	31.53	9.86	5.26	46.65	54.72
物业管理	0.05	0.06	-20.00	0.18	0.06	0.06	0.00	0.33
勘察设计	0.40	0.28	30.00	1.44	0.59	0.43	27.12	3.27
检测服务	0.44	0.36	18.18	1.59	0.37	0.30	18.92	2.05

业务板块	本期				上年同期			
	收入	成本	毛利率 (%)	收入占 比(%)	收入	成本	毛利率 (%)	收入占 比(%)
施工图审查	0.06	0.04	33.33	0.22	0.05	0.03	40.00	0.28
会展服务	0.03	0.01	66.67	0.11	0.01	0.00	100.00	0.06
其他	0.02	0.00	100.00	0.07	0.01	0.00	100.00	0.06
2. 其他业务小计	-	-	-	-	-	-	-	-
代建项目	0.01	0.01	0.00	0.04	0.02	0.00	100.00	0.11
租赁	0.16	0.71	-343.75	0.58	0.11	0.72	-554.55	0.61
其他	0.06	0.03	50.00	0.22	0.01	0.01	0.00	0.06
合计	27.75	22.17	20.11	100.00	18.02	13.11	27.25	100.00

## 2、各业务板块收入成本情况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业务板块	收入	成本	毛利率 (%)	收入变动 (%)	成本变动 (%)	毛利率变动 (%)
1. 主营业务小计	27.53	21.43	22.16	53.88	73.10	-28.05
建筑工程	17.77	16.97	4.50	156.05	168.94	-50.44
房地产销售	8.75	3.70	57.71	-11.26	-29.66	23.71
物业管理	0.05	0.06	-20.00	-16.67	0.00	-
勘察设计	0.40	0.28	30.00	-32.20	-34.88	10.62
检测服务	0.44	0.36	18.18	18.92	20.00	-3.91
施工图审查	0.06	0.04	33.33	20.00	33.33	-16.68
会展服务	0.03	0.01	66.67	200.00	-	-33.33
其他	0.02	0.00	100.00	100.00	-	0.00
2. 其他业务小计	0.23	0.74	-221.74	64.29	1.37	-47.38
代建项目	0.01	0.01	0.00	-50.00	-	-100.00
租赁	0.16	0.71	-343.75	45.45	-1.39	-38.01
其他	0.06	0.03	50.00	500.00	200.00	-

## 六、公司治理情况

### (一) 发行人报告期内是否存在与控股股东之间不能保证独立性、不能保持自主经营能力的情况:

是 否

### (二) 发行人报告期内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其他关联方之间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的独立性的机制安排说明

#### 1、资产独立情况

发行人目前拥有的生产经营性资产权属清晰,与控股股东之间产权关系明晰,不存在产权纠纷或潜在纠纷。截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之日,发行人不存在以资产、权益或信誉向控股股东提供担保的情况,不存在资产被股东无偿占用的情况。发行人能够独立运用各项资产开展生产经营活动,没有受到其他限制。

#### 2、人员独立情况

发行人设有独立于控股股东的组织架构、劳动、人事、薪酬管理体系,独立招聘员工。发行人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均按照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通过合法程序产生。发行人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和董事会秘书(董事会办公室主任)等高级管理人员未在控股股东担任职务,未在控股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领取薪酬。

#### 3、机构独立情况

发行人已根据中国法律法规及相关规定建立了董事会、监事会、经营管理层等决策、监督及经营管理机构,明确了职权范围,建立了规范的法人治理结构。发行人已建立起了适合自身业务特点的组织结构,组织机构健全,运作正常有序,能独立行使经营管理职权。发行人经营和办公机构与控股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相互分开,不存在混合经营的情况。

#### 4、财务独立情况

发行人已建立了独立的会计核算体系和财务管理制度,独立开设银行账户,独立依法纳税,能够独立作出财务决策。发行人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不存在共用银行账户情况,不存在控股股东干预公司财务运作及资金使用的情况,不存在资金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违规占用,或者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的情形,发行人在财务方面完全独立于控股股东。

#### 5、业务经营独立情况

发行人具有完整的业务体系和直接面向市场独立经营的能力;发行人拥有完整的法人财产权,包括经营决策权和实施权,能够独立自主地进行生产和经营活动;拥有业务经营所需的各项资质,拥有开展业务所必要的人员、资金和设备,已在此基础上按照分工协作和职权划分建立起来的完整组织体系;发行人能够顺利组织开展相关业务,具有独立面对市场并经营的能力,在主营业务范围内与控股股东之间不存在持续性的构成对控股股东重大依赖的关联交易。

### (三) 发行人关联交易的决策权限、决策程序、定价机制及信息披露安排

为保证发行人与关联方之间的关联交易符合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确保关联交易行为不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企业会计准则》、《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特制定《福州建工(集团)总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制度》。

1、关联交易的审批:根据生产经营需要,集团公司各职能部室和各权属公司负责提出关联交易计划。计划内容包括项目、业务量和价格等信息。报集团公司财务部审核,总会计师、总经理审核签字后,报董事会审议批准,集团公司财务部备案。关联交易定价原则包括市场价、协议价、成本加成价三种。

2、合同的起草与审批:经审议通过的关联交易计划,由经办业务的部门或各权属公司起草书面合同或协议,明确关联方交易的定价原则和价格水平,由本单位的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订具体的关联交易合同或协议。合同应包括交易价格、定价原则和依据、交易总量或其确定方法、付款时间和方式等条款。关联交易的合同或协议签署后报集团公司财务部留底备查。

3、关联交易的记录与审核：各单位财务部负责建立关联交易的台帐，每季与关联方相关人员核对关联交易账目，及时编制“关联交易核对清单”（至少包括关联交易的时间、金额、关联方名称、交易事项等信息），对不符事项，要说明原因并拟定处理办法，交关联交易双方财务部负责人审核确认。各单位财务部根据关联交易台帐和审核后的“关联交易核对清单”，编制“关联交易明细表”。关联交易明细表至少每季度编制一次，并报送财务部负责人审核确认。

4、关联交易的监督：各单位财务部每季将“关联交易明细表”报送至集团公司财务部进行汇总并编制集团公司“关联交易明细表”，交集团公司总会计师审核确认。对各权属公司是否存在关联方占用、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资源进行监督。一旦发现异常情况，财务部应报并通过总会计师提请董事会、监事会采取相应措施。

**（四） 发行人报告期内是否存在违规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的情形**

是 否

**（五） 发行人报告期内是否存在违反《公司法》、公司章程、公司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的情况**

是 否

**（六） 发行人报告期内是否存在违反募集说明书相关约定或承诺的情况**

是 否

## 第二节 债券事项

### 一、公司信用类债券情况

#### （一） 结构情况

截止报告期末，发行人有息负债余额 31.03 亿元，其中公司信用类债券余额 12.20 亿元，占有息负债余额的 39.32%。

截止报告期末，公司信用类债券中，公司债券余额 7.00 亿元，企业债券余额 0.00 亿元，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余额 5.20 亿元，且共有 5.20 亿元公司信用类债券在未来一年内面临偿付。

#### （二） 债券基本信息列表（以到期及回售的时间顺序排列）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1、债券名称	福州建工（集团）总公司 2015 年度第一期非公开定向债务融资工具
2、债券简称	15 福州建工 PPN001
3、债券代码	031579011. IB
4、发行日	2015 年 11 月 6 日
5、起息日	2015 年 11 月 9 日
6、最近回售日（如有）	-
7、到期日	2021 年 11 月 9 日
8、债券余额	3.20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6.80
10、还本付息方式	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11、交易场所	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
12、主承销商	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3、受托管理人	不适用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如适用）	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的机构投资者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采用询价交易方式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的风险（如适用）	不适用

1、债券名称	福州建工(集团)总公司 2021 年度第一期超短期融资券
2、债券简称	21 福州建工 SCP001
3、债券代码	012101702. IB
4、发行日	2021 年 4 月 26 日
5、起息日	2021 年 4 月 28 日
6、最近回售日（如有）	-
7、到期日	2022 年 1 月 23 日
8、债券余额	2.00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3.70
10、还本付息方式	到期后利息随本金一起支付
11、交易场所	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
12、主承销商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3、受托管理人	不适用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如适用）	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的机构投资者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采用询价交易方式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的风险（如适用）	不适用

1、债券名称	福州建工(集团)总公司 2019 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2、债券简称	19 榕建 01
3、债券代码	155523. SH
4、发行日	2019 年 8 月 30 日
5、起息日	2019 年 9 月 3 日
6、最近回售日（如有）	2022 年 9 月 3 日
7、到期日	2024 年 9 月 3 日
8、债券余额	3.00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5.48
10、还本付息方式	每年付息一次, 到期一次还本, 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11、交易场所	上海证券交易所
12、主承销商	长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九州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3、受托管理人	长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如适用）	面向合格机构投资者交易的债券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采用竞价、报价、询价和协议交易方式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的风	不适用

险（如适用）	
1、债券名称	福州建工(集团)总公司2020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2、债券简称	20榕建01
3、债券代码	163581.SH
4、发行日	2020年5月26日
5、起息日	2020年5月27日
6、最近回售日（如有）	2023年5月27日
7、到期日	2025年5月27日
8、债券余额	4.00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3.93
10、还本付息方式	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11、交易场所	上海证券交易所
12、主承销商	长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九州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3、受托管理人	长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如适用）	面向合格机构投资者交易的债券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采用竞价、报价、询价和协议交易方式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的风险（如适用）	不适用

## 二、公司债券选择权条款在报告期内的执行情况

债券名称：福州建工(集团)总公司2019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债券简称：19榕建01

债券包括的条款条款类型：

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 回售选择权 发行人赎回选择权 可交换债券选择权  
其他选择权

选择权条款的执行情况：

相关条款在报告期内未触发及执行

债券名称：福州建工(集团)总公司2020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债券简称：20榕建01

债券包括的条款条款类型：

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 回售选择权 发行人赎回选择权 可交换债券选择权  
其他选择权

选择权条款的执行情况：

相关条款在报告期内未触发及执行

## 三、公司债券投资者保护条款在报告期内的执行情况

债券名称：福州建工(集团)总公司2019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债券简称：19榕建01

债券约定的投资者保护条款：

为保障投资者的利益，发行人针对本次债券发行设置交叉违约保护条款，具体安排如下：

（一）触发情形

发行人或合并范围内子公司的债务（公司债/债务融资工具/企业债/境外债券/金融机构



贷款/其他融资）出现违约（本金、利息逾期/债务已被宣告加速到期/其他附加加速到期宣告权认定的违约形式）或宽限期（如有）到期后应付未付，或上述债务单独或半年内累计的总金额达到或超过人民币 10,000 万元或发行人最近一年/最近一个季度合并财务报表净资产的 5%（以较低者为准）。

（二）处置程序

1、信息披露。发行人应在知悉上述触发情形发生之日起按照发行文件约定时限及时进行信息披露，说明事项的起因、目前的状态和可能产生的影响。

2、通知。发行人、受托管理人知悉上述触发情形发生或其合理认为可能构成该触发情形的，应当及时通知本期公司债券全体持有人。

3、救济与豁免机制。受托管理人应在知悉（或被合理推断应知悉）触发情形发生之日起按照受托管理协议约定时限召开持有人会议。

发行人可做出适当解释或提供救济方案（增加担保/提高票面利率/其他），以获得持有人会议决议豁免本期公司债券违反约定。持有人有权决定是否豁免（无条件豁免/享有回售选择权/有条件豁免）。

发行人应无条件接受持有人会议作出的上述决议。如果持有人会议未获通过的，视同未获得豁免，则在该触发情形发生之日（若有宽限期的，在宽限期到期之日），发行人承诺履行下列投资者保护措施中的一项或数项：

（1）发行人承诺本期公司债券本息应在持有人会议召开的次日立即到期应付，履行还本付息责任；

（2）本期公司债券持有人可在持有人会议召开日的次日提起诉讼或仲裁；

（3）发行人提前赎回；

（4）投资者选择性提前回售；

（5）增加抵质押或第三方担保等信用增进措施；

（6）其他投资者保护措施。

4、宽限期机制。给予发行人在发生触发情形之后的一定期限的宽限期，若发行人在该期限内对相关债务进行了足额偿还，则不构成发行人在本期公司债券项下的违反约定，无需适用救济与豁免机制。

投资者保护条款的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未触发交叉违约保护条款

债券名称：福州建工(集团)总公司 2020 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债券简称：20 榕建 01

债券约定的投资者保护条款：

为保障投资者的利益，发行人针对本次债券发行设置交叉违约保护条款，具体安排如下：

（一）触发情形

发行人或合并范围内子公司的债务（公司债/债务融资工具/企业债/境外债券/金融机构贷款/其他融资）出现违约（本金、利息逾期/债务已被宣告加速到期/其他附加加速到期宣告权认定的违约形式）或宽限期（如有）到期后应付未付，或上述债务单独或半年内累计的总金额达到或超过人民币 10,000 万元或发行人最近一年/最近一个季度合并财务报表净资产的 5%（以较低者为准）。

（二）处置程序

1、信息披露。发行人应在知悉上述触发情形发生之日起按照发行文件约定时限及时进行信息披露，说明事项的起因、目前的状态和可能产生的影响。

2、通知。发行人、受托管理人知悉上述触发情形发生或其合理认为可能构成该触发情形的，应当及时通知本期公司债券全体持有人。

3、救济与豁免机制。受托管理人应在知悉（或被合理推断应知悉）触发情形发生之日起按照受托管理协议约定时限召开持有人会议。

发行人可做出适当解释或提供救济方案（增加担保/提高票面利率/其他），以获得持有人会议决议豁免本期公司债券违反约定。持有人有权决定是否豁免（无条件豁免/享有回售选择权/有条件豁免）。

发行人应无条件接受持有人会议作出的上述决议。如果持有人会议未获通过的，视同未获得豁免，则在该触发情形发生之日（若有宽限期的，在宽限期到期之日），发行人承诺履行下列投资者保护措施中的一项或数项：

（1）发行人承诺本期公司债券本息应在持有人会议召开的次日立即到期应付，履行还本付息责任；

（2）本期公司债券持有人可在持有人会议召开日的次日提起诉讼或仲裁；

（3）发行人提前赎回；

（4）投资者选择性提前回售；

（5）增加抵质押或第三方担保等信用增进措施；

（6）其他投资者保护措施。

4、宽限期机制。给予发行人在发生触发情形之后的一定期限的宽限期，若发行人在该期限内对相关债务进行了足额偿还，则不构成发行人在本期公司债券项下的违反约定，无需适用救济与豁免机制。

投资者保护条款的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未触发交叉违约保护条款

#### 四、公司债券报告期内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债券代码：012101702.IB

债券简称	21 福州建工 SCP001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运作情况	正常
募集资金总额	2.00
募集资金期末余额	0.00
募集资金报告期内使用金额	2.00
募集资金用于项目的，项目的进展情况及运营收益	未涉及
约定的募集资金使用用途	用于偿还发行人金融机构贷款 1.1 亿元, 0.9 亿元用于补充福州建工本部的建筑施工板块流动资金
实际的募集资金使用用途	用于偿还发行人金融机构贷款 1.1 亿元, 0.9 亿元用于补充福州建工本部的建筑施工板块流动资金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用途的改变情况	未改变用途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使用是否合规	使用合规
募集资金违规使用是否已完成整改及整改情况（如有）	未涉及

#### 五、公司信用类债券报告期内资信评级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六、公司债券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情况

（一）报告期内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截止报告期末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债券代码：155523.SH

债券简称	19 榕建 01
------	----------

<p>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内容</p>	<p>增信机制：本期债券不存在保证担保、抵押或质押担保和其他方式增信。                  偿债计划：本期债券的付息日为2020年至2024年每年的9月3日。若投资者行使回售选择权，则2020年至2022年每年的9月3日为回售部分债券的上一个计息年度的付息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1个交易日；顺延期间兑付款项不另计利息。                  本期债券的兑付日为2024年9月3日；若投资者行使回售选择权，则其回售部分债券的本金兑付日为2022年9月3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1个交易日。顺延期间兑付款项不另计利息。                  其他偿债保障措施：设立募集资金专户和专项偿债账户、制定《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设立专门的偿付工作小组、制定并严格执行资金管理计划、充分发挥债券受托管理人的作用、严格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发行人承诺。</p>
<p>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变化情况及对债券持有人利益的影响（如有）</p>	<p>不适用</p>
<p>报告期内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执行情况</p>	<p>严格执行</p>

债券代码：163581.SH

<p>债券简称</p>	<p>20榕建01</p>
<p>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内容</p>	<p>增信机制：本期债券不存在保证担保、抵押或质押担保和其他方式增信。                  偿债计划：本期债券的付息日为2021年至2025年每年的5月27日。若投资者行使回售选择权，则2021年至2023年每年的5月27日为回售部分债券的上一个计息年度的付息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1个交易日；顺延期间兑付款项不另计利息。                  本期债券的兑付日为2025年5月27日；若投资者行使回售选择权，则其回售部分债券的本金兑付日为2023年5月27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1个交易日。顺延期间兑付款项不另计利息。                  其他偿债保障措施：设立募集资金专户和专项偿债账户、制定《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设立专门的偿付工作小组、制定并严格执行资金管理计划、充分发挥债券受托管理人的作用、严格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发行人承诺。</p>
<p>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变化情况及对债券持有人利益的影响（如有）</p>	<p>不适用</p>
<p>报告期内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执行情况</p>	<p>严格执行</p>

### 第三节 报告期内重要事项

#### 一、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

适用 不适用

#### 二、合并报表范围调整

报告期内单独或累计新增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内子公司,且单独或累计新增的子公司报告期内营业收入、净利润或报告期末总资产任一占合并报表10%以上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单独或累计减少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内子公司,且单独或累计减少的子公司上个报告期内营业收入、净利润或报告期末总资产占该期合并报表10%以上

适用 不适用

#### 三、财务报告审计情况

标准无保留意见 其他审计意见 未经审计

#### 四、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在定期报告批准报出日,发行人是否存续有面向普通投资者交易的债券

是 否

说明1:非经常性损益是指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直接关系,以及虽与正常经营业务相关,但由于其性质特殊和偶发性,影响报表使用人对公司经营业绩和盈利能力做出正常判断的各项交易和事项产生的损益。具体内容按《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2008)》执行。

说明2:EBITDA=息税前利润(EBIT)+折旧费用+摊销费用

#### 五、资产受限情况

##### (一) 资产受限情况概述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各类受限资产账面价值总额:3.62亿元

受限资产类别	账面价值	受限资产账面价值占该类别资产账面价值的比例(%)	评估价值(如有)
货币资金	0.67	4.96	-
投资性房地产	2.95	7.28	-
合计	3.62	-	-

##### (二) 单项资产受限情况

单项资产受限金额超过报告期末合并口径净资产百分之十

适用 不适用

##### (三) 发行人所持子公司股权的受限情况

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子公司股权截止报告期末存在的权利受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六、可对抗第三人的优先偿付负债情况

截止报告期末,可对抗第三人的优先偿付负债情况:

不存在

## 七、非经营性往来占款或资金拆借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 (一) 发行人经营性往来款与非经营性往来款的划分标准:

经营性质相关的为经营性往来款,其他为非经营性往来款。

### (二) 报告期内非经营性往来占款或资金拆借的发生情况,及是否与募集说明书约定是否一致

报告期内未发生非经营性往来占款或资金拆借情况。

### (三) 报告期末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合计:0亿元,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关联方占款或资金拆借合计:0亿元。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占合并口径净资产的比例(%):0,是否超过合并口径净资产的10%:是 否

### (四) 以前报告期内披露的回款安排的执行情况

完全执行 未完全执行

## 八、负债情况

### (一) 有息借款情况

报告期末有息借款总额 31.03 亿元,较上年末总变动 1.87%,其中短期有息负债 16.40 亿元。

### (二) 报告期末是否存在公司信用类债券逾期或其他单笔债务逾期金额超过 1000 万元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 (三) 有息借款情况类别

报告期末有息借款总额同比变动超过 30%,或报告期末存在前项逾期情况的

适用 不适用

## 九、利润及其他损益来源情况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报告期利润总额:3.93 亿元

报告期非经常性损益总额:0.08 亿元

报告期公司利润主要源自非主要经营业务:适用 不适用

## 十、报告期末合并报表范围亏损超过上年末资产百分之十

是 否

## 十一、对外担保情况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报告期末对外担保的余额:0.76 亿元

报告期对外担保的增减变动情况：0.00 亿元

对外担保中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和其他关联方提供担保的金额：0.76 亿元

报告期末尚未履行及未履行完毕的对外单笔担保金额或者对同一对象的担保金额是否超过报告期末净资产 10%：是 否

## 十二、 关于重大未决诉讼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十三、 报告期内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变更情况

发生变更 未发生变更

#### 第四节 特定品种债券应当披露的其他事项

一、发行人为可交换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二、发行人为非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三、发行人为其他特殊品种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四、发行人为永续期公司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五、其他特定品种债券事项

无

#### 第五节 发行人认为应当披露的其他事项

无

## 第六节 备查文件目录

一、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二、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如有）；

三、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四、按照境内外其他监管机构、交易场所等的要求公开披露的半年度报告、半年度财务信息。

发行人披露的公司债券信息披露文件可在交易所网站上进行查询，  
<http://www.sse.com.cn/>。

（以下无正文）



(以下无正文，为福州建工(集团)总公司 2021 年公司债券半年报盖章页)



## 财务报表

### 附件一： 发行人财务报表

####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1年06月30日

编制单位：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1年06月30日	2020年12月31日
<b>流动资产：</b>		
货币资金	1,352,039,642.28	918,652,354.45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93,576.00	2,686,158.40
应收账款	2,357,025,977.74	2,693,263,399.16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97,006,195.47	64,844,776.99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299,181,082.73	321,663,428.24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6,829,851,140.62	7,078,351,184.87
合同资产	1,109,309,881.11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178,415,412.29	175,009,076.21
流动资产合计	12,222,922,908.24	11,254,470,378.32
<b>非流动资产：</b>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52,828,774.98	152,828,774.98
其他债权投资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940,699,041.21	941,125,551.04
长期股权投资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4,053,313,277.86	4,127,293,475.40
固定资产	46,163,050.44	45,410,501.29
在建工程	655,745,578.72	579,415,288.98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25,779,299.76	27,855,619.28
开发支出	107,044.31	24,975.00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7,555,688.96	929,303.82
递延所得税资产	182,805,430.63	185,179,866.50
其他非流动资产	1,984,099,329.14	1,970,735,733.32
非流动资产合计	8,049,096,516.01	8,030,799,089.61
资产总计	20,272,019,424.25	19,285,269,467.93
<b>流动负债：</b>		
短期借款	609,371,227.28	596,665,722.15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5,548,665,983.00	5,037,377,720.26
预收款项	22,562,755.49	2,341,977,631.42
合同负债	2,330,878,300.46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10,394,574.02	6,014,959.81
应交税费	562,453,798.66	630,236,267.70
其他应付款	1,409,601,504.06	1,376,018,371.77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830,527,500.00	837,380,000.00
其他流动负债	179,651,641.18	
流动负债合计	11,504,107,284.15	10,825,670,673.11

<b>非流动负债：</b>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763,110,714.14	711,600,400.58
应付债券	700,000,000.00	700,000,000.00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885,190,204.59	878,027,904.59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47,194,715.51	47,194,715.51
递延所得税负债	780,363.84	780,363.84
其他非流动负债	193,000,000.00	138,400,000.00
非流动负债合计	2,589,275,998.08	2,476,003,384.52
负债合计	14,093,383,282.23	13,301,674,057.63
<b>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b>		
实收资本（或股本）	500,000,000.00	50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3,664,701,277.50	3,664,701,277.50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5,599,840.18	-5,599,840.18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40,656,850.86	40,656,850.86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1,940,818,766.51	1,749,734,425.98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6,140,577,054.69	5,949,492,714.16
少数股东权益	38,059,087.33	34,102,696.14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6,178,636,142.02	5,983,595,410.30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20,272,019,424.25	19,285,269,467.93

公司负责人：游易楚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陈剑 会计机构负责人：蔡义珍

###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21年06月30日

编制单位：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1年06月30日	2020年12月31日
<b>流动资产：</b>		

货币资金	668,478,777.36	504,562,629.00
交易性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3,316,415,330.83	3,872,760,119.76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91,637,551.81	57,549,227.74
其他应收款	350,695,484.46	120,716,821.09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存货	2,502,442,392.00	2,232,467,633.73
合同资产	1,109,309,881.11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1,967,656.51	471,555.45
流动资产合计	8,040,947,074.08	6,788,527,986.77
<b>非流动资产：</b>		
债权投资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46,173,569.64	146,173,569.64
其他债权投资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724,199,898.19	724,199,898.19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309,548,101.31	313,531,564.09
固定资产	8,776,254.05	9,374,520.98
在建工程	136,467,510.33	107,084,602.51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1,091,467.58	1,171,430.27
开发支出	107,044.31	24,975.00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16,136,904.67	16,136,904.67
其他非流动资产	2,041,038,637.02	2,041,038,637.02
非流动资产合计	3,383,539,387.10	3,358,736,102.37
资产总计	11,424,486,461.18	10,147,264,089.14
<b>流动负债：</b>		

短期借款	402,000,000.00	410,000,000.00
交易性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4,981,242,585.68	4,483,590,524.12
预收款项	14,047,185.00	6,757,828.00
合同负债	811,102,418.47	
应付职工薪酬	190,000.00	322,700.85
应交税费	99,605,322.75	160,323,707.92
其他应付款	640,227,028.04	904,019,149.06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816,000,000.00	682,500,000.00
其他流动负债	49,252,708.02	
流动负债合计	7,813,667,247.96	6,647,513,909.95
<b>非流动负债：</b>		
长期借款	361,190,000.00	261,290,000.00
应付债券	700,000,000.00	700,000,000.00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41,000,000.00	41,000,000.00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102,190,000.00	1,002,290,000.00
负债合计	8,915,857,247.96	7,649,803,909.95
<b>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b>		
实收资本（或股本）	500,000,000.00	50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703,429,779.04	1,703,429,779.04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40,656,850.86	40,656,850.86

未分配利润	264,542,583.32	253,373,549.29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2,508,629,213.22	2,497,460,179.19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11,424,486,461.18	10,147,264,089.14

公司负责人：游易楚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陈剑 会计机构负责人：蔡义珍

**合并利润表**  
2021年1—6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1年半年度	2020年半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2,775,209,061.40	1,802,375,817.51
其中：营业收入	2,775,209,061.40	1,802,375,817.51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2,390,266,749.92	1,460,142,342.77
其中：营业成本	2,217,020,579.38	1,310,964,111.54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37,052,508.92	32,055,807.01
销售费用	8,049,683.69	7,308,424.33
管理费用	59,600,585.16	54,486,513.03
研发费用	8,136,911.14	3,225,854.54
财务费用	60,406,481.63	52,101,632.32
其中：利息费用		
利息收入		
加：其他收益	1,120,892.00	338,433.56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688,029.23	-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		

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 (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减值损失 (损失以“-”号填列)	5,615,337.40	2,289,961.44
资产处置收益 (损失以“—”号填列)		17,818.76
三、营业利润 (亏损以“—”号填列)	395,366,570.11	344,879,688.50
加: 营业外收入	308,097.53	1,007,898.23
减: 营业外支出	2,885,058.82	298,658.67
四、利润总额 (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392,789,608.82	345,588,928.06
减: 所得税费用	98,028,877.10	89,499,012.28
五、净利润 (净亏损以“—”号填列)	294,760,731.72	256,089,915.78
(一) 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 (净亏损以“—”号填列)	294,760,731.72	256,089,915.78
2.终止经营净利润 (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 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净亏损以“-”号填列)	294,804,340.53	256,077,871.01
2.少数股东损益 (净亏损以“-”号填列)	-43,608.81	12,044.77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2.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4)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5)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6)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7)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8)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9) 其他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294,760,731.72	256,089,915.78
(一)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294,804,340.53	256,077,871.01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43,608.81	12,044.77
八、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0 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0 元。

公司负责人：游易楚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陈剑 会计机构负责人：蔡义珍

### 母公司利润表

2021 年 1—6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1 年半年度	2020 年半年度
一、营业收入	1,810,352,206.84	752,921,922.24
减：营业成本	1,743,468,123.95	709,999,104.02
税金及附加	7,817,057.23	2,257,434.85
销售费用	1,426,171.71	
管理费用	20,593,760.42	19,735,374.17
研发费用	2,547,034.38	
财务费用	42,273,641.13	32,949,968.32
其中：利息费用	44,886,093.20	33,104,306.00
利息收入	2,830,264.73	2,375,044.16
加：其他收益	43,186.23	28,171.89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23,386,862.56	80,881,272.47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15,656,466.81	68,889,485.24
加：营业外收入	57,961.17	
减：营业外支出		68,441.29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15,714,427.98	68,821,043.95
减：所得税费用	825,393.95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14,889,034.03	68,821,043.95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4.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5.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		

售金融资产损益		
6.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7.现金流量套期储备（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8.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9.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114,889,034.03	68,821,043.95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公司负责人：游易楚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陈剑 会计机构负责人：蔡义珍

###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21年1—6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1年半年度	2020年半年度
<b>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417,468,304.65	2,356,478,439.52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50,079.33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880,113,145.08	290,820,054.60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297,631,529.06	2,647,298,494.12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423,126,079.46	1,938,088,650.29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581,143,115.65	437,872,915.70

支付的各项税费	234,445,620.00	204,508,748.93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09,951,251.05	151,202,774.23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648,666,066.16	2,731,673,089.1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48,965,462.90	-84,374,595.03
<b>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3,688,029.23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8,200.00	1,765.04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0,0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696,229.23	20,001,765.04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99,260,570.79	67,759,958.19
投资支付的现金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9,260,570.79	67,759,958.19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5,564,341.56	-47,758,193.15
<b>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4,000,0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625,496,995.69	1,049,968,671.85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7,162,3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36,659,295.69	1,049,968,671.85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568,178,677.00	805,839,515.91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59,472,021.05	139,605,446.90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27,650,698.05	945,444,962.81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0,991,402.36	104,523,709.04
<b>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b>		
<b>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b>	462,409,718.98	-27,609,079.14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823,032,427.25	771,225,586.31
<b>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b>	<b>1,285,442,146.23</b>	<b>743,616,507.17</b>

公司负责人：游易楚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陈剑 会计机构负责人：蔡义珍

###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21年1—6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1年半年度	2020年半年度
<b>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196,598,222.01	1,084,226,950.20
收到的税费返还	43,186.23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906,061,611.09	1,184,296,629.45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102,703,019.33	2,268,523,579.65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094,919,339.75	1,687,752,454.76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532,048,376.43	375,861,289.16
支付的各项税费	67,466,595.50	46,853,035.43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386,322,827.98	172,179,912.07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080,757,139.66	2,282,646,691.4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1,945,879.67	-14,123,111.77
<b>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3,521,362.56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8,20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1,479,288.02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529,562.56	1,479,288.02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42,951,987.85	22,304,337.79
投资支付的现金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2,951,987.85	22,304,337.79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9,422,425.29	-20,825,049.77
<b>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451,955,000.00	858,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51,955,000.00	858,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26,600,000.00	802,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31,200,732.27	32,370,087.4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57,800,732.27	834,370,087.4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4,154,267.73	23,629,912.6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76,677,722.11	-11,318,248.94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46,586,048.71	284,179,389.86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23,263,770.82	272,861,140.92

公司负责人：游易楚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陈剑 会计机构负责人：蔡义珍

